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23326120
聯絡人：周莉倫
電 話：0437061116

受文者：樹德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0726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0072643A00_ATTCH9. pdf、0072643A00_ATTCH2. odt、
0072643A00_ATTCH3. odt、0072643A00_ATTCH4. odt、0072643A00_ATTCH5. ods、
0072643A00_ATTCH6. ods、0072643A00_ATTCH7. ods、0072643A00_ATTCH8. 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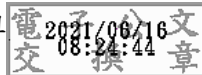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屏東縣政府修正「屏東縣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及優秀學生獎學金實施要點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政府110年6月11日屏府教學字第110231823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修正「屏東縣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及優秀學生獎學金實施要點」1份；如對旨揭獎學金修正案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府承辦人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、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